

都市固體廢物及廚餘回收

圖 1 — 1991 年至 2017 年的都市固體廢物量及人均棄置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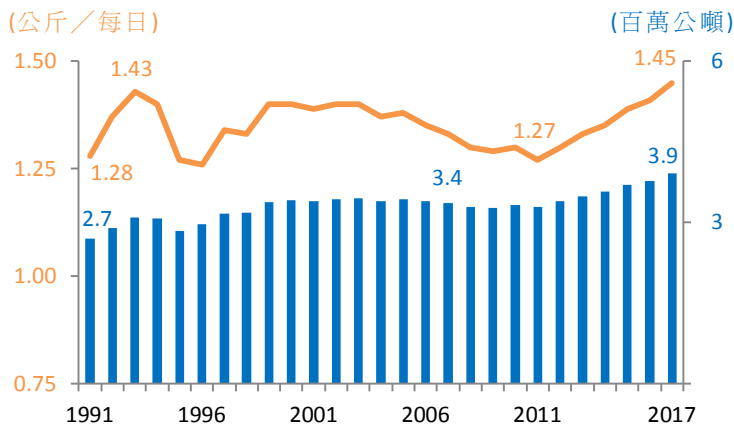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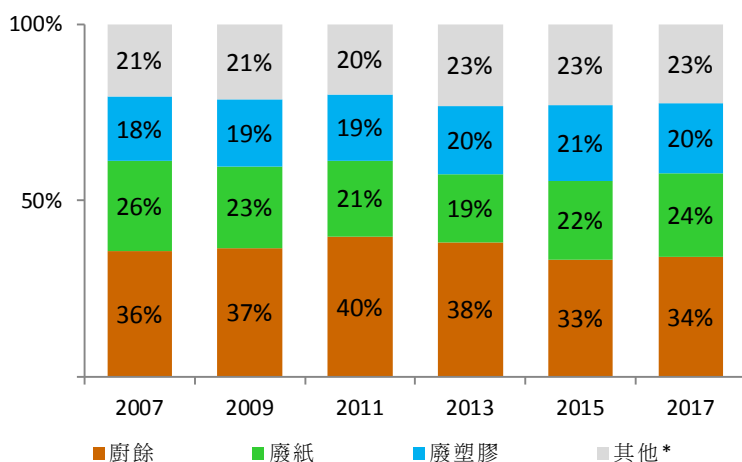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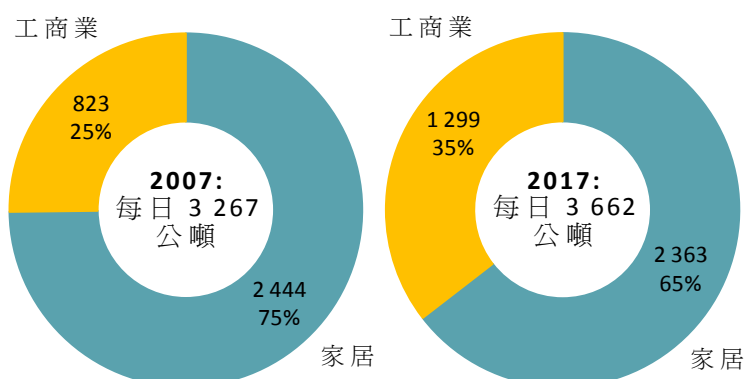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 — 2007 年至 2017 年間都市固體廢物的組成類別



註：(*) 包括除廚餘以外易腐爛的廢物、玻璃、金屬、紡織品、木材、藤料以及其他。

圖 3 — 2007 年及 2017 年按源頭分類的每日廚餘量



重點

- 縱然 3 個策略性堆填區即將於 2020 年代相繼飽和，但棄置於堆填區的都市固體廢物在過去 10 年間仍增加 17%，至 2017 年的 390 萬公噸。以人均固體廢物棄置量計算，它亦在 2017 年增至每日 1.45 公斤，為紀錄新高(圖 1)。政府曾於 2013 年 5 月公布"資源循環藍圖"，政策目標是致力在 2017 年或之前把人均固體廢物棄置量減至每日 1 公斤。不過，2017 年的實際人均棄置量，較該政策目標高 45%。
- 按類別分析，廚餘在 2017 年為棄置於堆填區的最大都市固體廢物類別，佔總量的 34%(圖 2)。由於廚餘量大幅拋離廢紙量(24%)及廢塑膠量(20%)，妥善處理廚餘成為廢物管理的重要一環。
- 香港現時每日棄置約 3 662 公噸廚餘，相當於大約 250 輛雙層巴士的重量。按源頭分析，2017 年共有 65%的廚餘由家居產生，比重較 10 年前的 75%下降(圖 3)。不過，由於來自餐飲機構的廚餘量增加，導致工商廚餘在全部廚餘的比例，由 25%增加至 35%。過去 10 年，全港食肆數目增加了 31%，而來自工商界的廚餘量增加了 58%。雖然工商廚餘看似較家居廚餘更容易被分類和收集，但廚餘回收過程中衍生的額外運輸及物流成本，或成食肆對回收廚餘卻步的箇中原因。

都市固體廢物及廚餘回收(續)

圖 4 — 2017 年廚餘回收狀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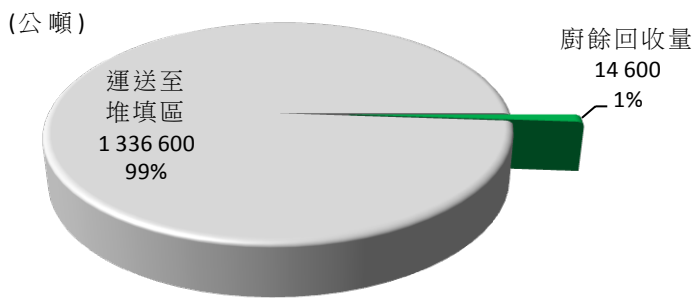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5 — 截至 2018 年 12 月回收基金獲批項目下的回收物處理量(按回收物類別劃分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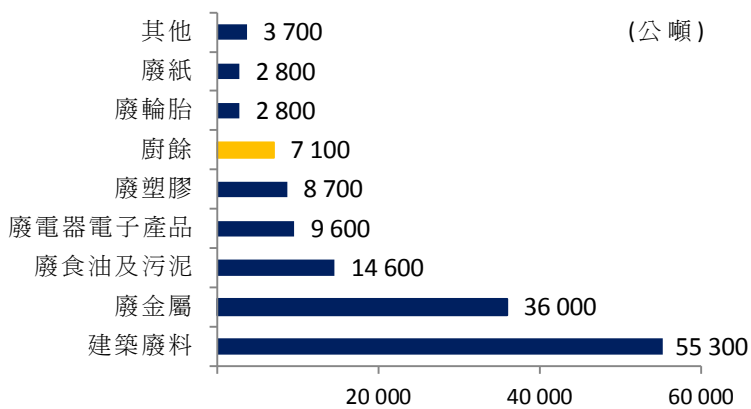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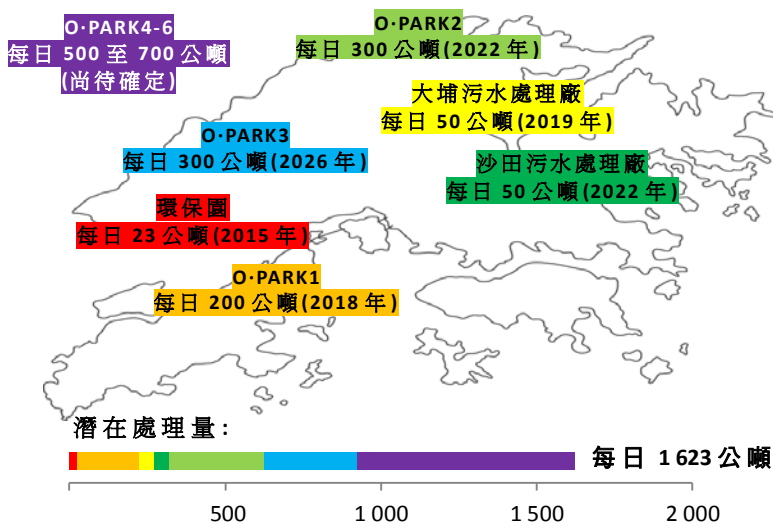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6 — 運作中或規劃中的大型廚餘回收設施



重點

- 有別於廢金屬及廢紙，廚餘的使用價值、循環再造價值及商業效益均較低。2017 年，廚餘回收量僅為 14 600 公噸，只佔廚餘總量的 1%，當中大部分用於本地製造堆肥及魚糧(圖 4)。由於當局將於 2020 年底推行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，並由 2022 年開始在全港推行免費廚餘收集服務，相信這兩項政策不單可為住戶及工商業提供更多誘因減少廚餘，亦有望提升香港的廚餘循環再造工作。
- 此外，政府於 2015 年 10 月推出為數共 10 億港元的回收基金，當中迄今僅約 540 萬港元運用於廚餘項目上，以協助回收業收集、運送及處理廚餘。截至 2018 年底，該基金下的獲批項目可共處理 7 100 公噸廚餘，僅佔在 2017 年的廚餘總量的 0.5%(圖 5)。
- 現時全港共有兩個專門用作處理廚餘的大型回收設施，分別位於屯門的環保園，以及位於小蠔灣的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("O·PARK1")。展望將來，政府計劃分階段擴建有機資源回收中心，並利用污水處理廠的額外能力處理廚餘。把這些設施的處理能力合併計算，香港整體處理廚餘的能力可望提升至每日 1 623 公噸，約佔目前每日棄置於堆填區的廚餘量的 44%(圖 6)。

數據來源：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epartment 的最新數據。

立法會秘書處
資訊服務部
資料研究組
2019 年 2 月 12 日
電話：2871 2146

數據透視是為立法會議員及立法會轄下委員會而編製，它們並非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，亦不應被視為上述意見。數據透視的版權由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(下稱"行政管理委員會")所擁有。行政管理委員會准許任何人士複製數據透視作非商業用途，惟有關複製必須準確及不會對立法會構成負面影響，並須註明出處為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組，而且須將一份複製文本送交立法會圖書館備存。本期數據透視的文件編號為 ISSH20/18-19。